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3學年度全國聯合五專招生委員會

個別網路報名系統操作手冊

個別網路報名網址 https://junior.nutc.edu.tw/U5_3/



113 學年度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個別網路報名系統

Step 1

註冊個人帳號，設定密碼後
再進入「個別網路報名系統」
進行報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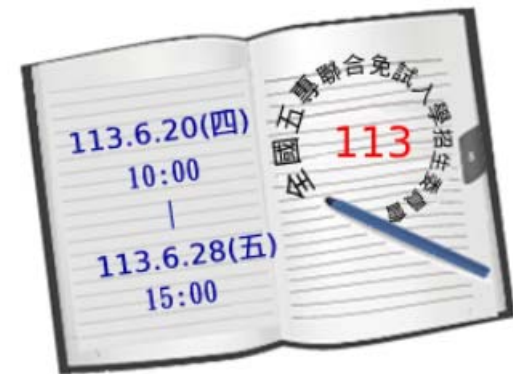
密碼:

驗證碼:

應輸入驗證碼為 

登入

- 初次使用者請先點此註冊報名!!
- 密碼為註冊時所設定之密碼。



113 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服務專線：02-27725333

傳真專線：02-27738881

E-mail：enter5@ntut.edu.tw

系統適用瀏覽器：Google Chrome、Microsoft Edge、Firefox

113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學生個人資料處理權益及隱私權保護同意書

- (一) 免試生於完成本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之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 (二) 本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免試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免試生成績（積分）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免試生至各招生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免試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原住民委員會所轉入之免試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為限，資料使用之期間由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至免試生資料轉入各技專校院完成免試生註冊作業止，相關資料並由本會保存1年後銷毀，但若有免試生提出申訴者，並延長保存至免試生申訴作業完成後進行銷毀。
- (三) 本會蒐集之免試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免試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會及所屬各招生學校、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 免試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免試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免試生若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進行免試生之分發作業，請免試生特別注意。

(請勾選)本人已閱讀且瞭解上述告知事項，並同意於上述事項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我同意

Step 2 勾選同意個人資料處理權益及隱私權保護同意書



113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個別網路報名系統

初次使用者註冊報名

Step 3

填入個人註冊資料後，設定密碼，
並按「註冊報名」，系統會自動帶
至報名入口，請重新登入

姓名	請填寫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號)
<input type="text" value="林○○"/>	<input type="text" value=""/>
手機(輸入範例: 0900999999)(必填)	聯絡電話(輸入範例: 02-27725333)
<input type="text" value="0900999999"/>	<input type="text" value="02-27725333"/>
電子郵件地址	就讀國中
<input type="text" value="enter5@ntut.edu.tw"/>	新北市 ▾ 市立土城國中 ▾
登入密碼(請輸入6至20字元)	確認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value="....."/>	<input type="password"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註冊報名"/>	<input type="button" value="回上一頁"/>

請特別注意

個別網路報名系統公告

請特別注意：

1. 個別網路報名時間：113年6月20日(四)10:00至113年6月28日(五)15:00止。
2. 依繳款通知單所列個人繳款帳號於113年6月28日(五)15:00前至金融機構完成繳費。
3. 免試生得同時報名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各區報名方式僅就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或個別報名擇一辦理。於同區如有重複報名概以國中學校集體報名為準，且不辦理退費。

(請勾選)本人已閱讀且瞭解同意上述告知事項。

確認

Step 4

閱讀完系統公告訊息後，勾選本人已閱讀且同意上述告知事項

1



★ 姓名地址須要造字，請用■代替，並在報名表紙本上寫上正確文字

2 →

Step 5

- 1 選擇基本資料維護
- 2 填寫個人基本資料

學生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林○○ (必填)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入出境證)		電子郵件地址:	enter5@ntut.edu.tw
*出生年月日:	098 / 1 / 1 (必填)		
報名資格:	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郵遞區號 - 地址:	106344 -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必填)		
減免身分:	中低收入戶子女		
*住家電話:	輸入範例: 037-728855 02-27725333 (必填)	行動電話:	輸入範例: 0912345678 0900999999
特種生加分類別:	一般生		
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 初級 初試及格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			
113年國中教育會考:	已報考	准考證號碼:	123456789 (9碼)

Step 6

依照國中學校核發的「113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填寫各項積分，點選「儲存資料」，完成報名資料填寫。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證明文件類別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競賽	台北市112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單樂合奏·特優	浮貼證明文件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0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32 小時。	國中學校證明單	4	
多元學習表現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累計嘉獎 3 次，小功 0 次，大功 0 次，警告 1 次，小過 0 次，大過 0 次。	國中學校證明單	2	13.5
體適能	肌耐力 達 門檻標準 柔軟度 達 門檻標準 瞬發力 達 門檻標準 心肺耐力 未達 門檻標準	國中學校證明單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86 分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百分制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	國中學校證明單	2	2
弱勢身分	具 中低收入戶子女 身分	浮貼證明文件	2	2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85 分 藝術(或藝術與人文) 5 學期平均成績 83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84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82 分 (平均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	國中學校證明單		
適性輔導	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中 家長意見 勾選 五專 導師意見 勾選 五專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 五專	國中學校證明單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單			
合計				
儲存資料				回上一頁

浮貼證明文件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提醒：
弱勢身分證明文件及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選擇「浮貼證明文件」選項。

① 基本資料維護 ② 報名資料編修 ③ 報名資料確認 ④ 報名資料列印 ⑤ 登出

1 選擇報名學校

※ 點選各區報名學校選單開始報名作業，可跨區選報各一所學校，報名費計算方式列於本頁。

2

功能鍵(報名學校)	功能鍵(基本資料)	姓名	報名北區學校	報名中區學校	報名南區學校
儲存 取消	點此編修基本資料	林○○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未選填)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報名費資訊

Step 7

- ① 點選「②報名資料編修」
- ② 點選各區欲報名之五專學校
- ③ 點選功能鍵「儲存」完成報名學校

注意：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全國分為三區，一區僅能報名一校

選擇報名學校

※ 點選各區報名學校選單開始報名作業，可跨區選報各一所學校，報名費計算方式列於本頁。

功能鍵(報名學校)	功能鍵(基本資料)	姓名	報名北區學校	報名中區學校	報名南區學校
儲存 取消	點此編修基本資料	林○○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

junior.nutc.edu.tw 顯示
資料儲存成功!

2

確定

Step 8

完成所選的報名學校後，點選「儲存」，出現儲存成功確認視窗

功能鍵(報名學校)	功能鍵(基本資料)	姓名	報名北區學校	報名中區學校	報名南區學校
請點此選擇報名學校	點此編修基本資料	林○○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①
基本資料
維護

②
報名資料
編修

③
報名資料
確認

④
報名資料
列印

⑤

★ 注意!! 完成報名資料確認後，即不能更換報名學校，確認前請慎重考慮。



1

報名資料確認後即不得再次進行修改，請檢查報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若須修改報名學校及報名基本資料，請點選「②報名資料編修」進行修改。

報名資料確認

2

報名資料

姓名	減免身分	報名北區學校	報名中區學校	報名南區學校
林○○	中低收入戶子女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Step 9

- ① 點選「報名資料確認」分頁，確認報名學校，欲更換報名學校請回上一步驟「選擇報名學校」
- ② 確認無誤請點選「報名資料確認」

junior.nutc.edu.tw 顯示

請特別注意：報名資料確認後即不得再次進行修改，請問是否確定？

確定

取消



報名資料列印

1

2

報名確認時間	繳費金額	繳費通知單	北區五專報名表	中區五專報名表	南區五專報名表	是否已繳費 (限查ATM或臨櫃繳費)
2023/6/25下午 03:57:00	360	列印繳費通知單	列印	列印	列印	未繳費

Step 10

1 點選「④報名資料
列印」分頁，列印
「繳費通知單」

2 點選各區報名表件-
報名表、寄件信封

參加個別網路報名之免試生，請詳閱下列注意事項：

1、繳費方式：請依本系統出具之「報名繳費帳號」依下列兩種方式擇1繳費：

(1) 持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

(2) 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或至各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

(3) 以個別網路報名系統產出之繳費帳號完成繳費者(繳費完成2小時後)，即可在本系統查詢繳費狀態。

2、報名費用：報名費每人新臺幣300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每人新臺幣120元整。

3、列印表件：列印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信封封面（黏貼於郵寄信封袋上）、繳費通知單。

4、郵寄報名繳交資料：

(1) 於列印出之報名表上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

(2) 於列印出之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上，貼妥繳費證明影印本、特種生身分證明文件（選繳）、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國中出具之113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及相關證明文件。

(3) 報名資料須於113年6月28日前（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寄送至各區招生委員會。

5、完成網路報名系統操作及報名資料列印後，需於期限內繳交報名費並將報名資料寄送至招生委員會並完成報名費繳交後，才完成所有報名手續，請免試生特別注意。

以個別網路報名系統產出之繳費帳號完成繳費者(繳費完成2小時後)，即可查詢繳費狀態

113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個別網路報名繳費明細

報名學生姓名：林○○

報名確認時間：2024/6/25 下午 07:06:00

報名費優待身分：中低收入戶子女

繳費明細資料

報名區	報名學校	報名費
北區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20
中區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20
南區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20
小計		360

銀行代碼：0040451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帳號：38515731815003

繳費金額：360

繳費相關注意事項

免試生應以臨櫃或ATM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單請自行影印乙份隨報名繳交資料寄送本會。

採臺灣銀行臨櫃繳款者，需負擔手續費每筆10元。

113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個別網路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3年3月27日

第一聯：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人	林○○	聯絡電話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繳費時間依簡章規定辦理
報名費	360			
應繳金額合計 NT\$ 36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叁佰陸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004)、轉入帳號 38515731815003、轉帳金額：360 元整				

113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個別網路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3年3月27日

第二聯：銷帳聯

繳款人	林○○	聯絡電話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繳費時間依簡章規定辦理
報名費	360			
應繳金額合計 NT\$ 36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叁佰陸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004)、轉入帳號 38515731815003、轉帳金額：360 元整				

113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個別網路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3年3月27日

第三聯：代收單位留存聯

繳款人	林○○	連絡電話	便利商店專用	
合計新臺幣	新臺幣 叁佰陸拾元 整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便利商店繳費
分行交易		代收類別	138519	郵局專用
銷帳編號	38515731815003	應繳金額	360	
認證欄	 * 3 8 5 1 5 7 3 1 8 1 5 0 0 3 * * 3 6 0 *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郵局繳費
製表	記帳	會計	主管	

多利用各銀行網路 ATM、自動櫃員機(ATM)、各網路銀行轉帳，本行存戶使用本行設備免轉帳手續費。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004)、轉入帳號：38515731815003、轉帳金額：360 元整
 請務必填上繳款日期及聯絡電話，以便有問題時聯絡之用。繳款後約2小時，請務必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
 確認是否確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集體報名學校免繳手續費，免試生個別報名須繳手續費新臺幣10元。

★繳費說明

繳費通知單帳號於
113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前以銀行臨櫃或ATM轉帳完成繳費。

繳費證明單自行影印乙份，黏貼於「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small>免試生請向填寫</small>	<small>免國中報名序號</small>	<small>招生學校名稱</small>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small>代碼</small>	104	<small>免考試編號</small>	10440001
<small>姓名</small>	林○○	<small>性別</small>	男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small>身分證統一編號</small>							
<small>出生年月日</small>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						
<small>就讀國中</small>	市立土城國中(014524)						
<small>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small>							
<small>通訊地址</small>	106344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small>住家電話</small>	02-27725333		<small>行動電話</small>	0900999999
<small>已報考113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123456789</small>				<small>※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small>			
<small>比序項目</small>	<small>證明文件說明</small>	<small>浮貼證明文件</small>	<small>國中學校證明單</small>	<small>積分上限</small>	<small>核算積分</small>	<small>初核</small>	<small>複核</small>
<small>多元學習表現</small>	<small>競賽</small>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small>服務學習</small>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small>日常生活表現評量</small>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small>體適能</small>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small>技藝優良</small>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small>弱勢身分</small>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small>均衡學習</small>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small>適性輔導</small>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small>國中教育會考</small>	113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5			
<small>其他</small>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small>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small>							
1.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考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2.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報名學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4.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不一致時，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 5.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9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單位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6.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3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與各項積分表正確，其所檢附之國中學校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均已符合簡章所規規定。							
<small>免試生確認簽章</small>			<small>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small>				

報名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範例說明)

★ 寄出文件說明-1

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1) 黏貼身分證影本，無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影本替代。

2) 若印出資料有誤，直接於紙本上修改正確資料並蓋上個人印章。

3) 報名表下方報名免試生及監護人請親自簽名。

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_____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擇一繳附)
- (4) 113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_____
- (7) 其他 _____
- (8) 其他 _____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

.....浮.....貼.....處.....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浮.....貼.....處.....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浮.....貼.....處.....
(4) 113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浮.....貼.....處.....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浮.....貼.....處.....
(6) 其他 _____浮.....貼.....處.....
(7) 其他 _____浮.....貼.....處.....
(8) 其他 _____

★寄出文件說明-2

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 1) 繳費證明影本 (請依繳費通知單繳款帳號至銀行臨櫃或ATM轉帳)。
- 2) 國中畢業證書影本 (或同等學歷證明文件)。
- 3) 弱勢身分：低收、中低收、失業戶子女及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影本。
- 4) 特種身分生須繳交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原住民生除外)
- 5) 113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須蓋有學校戳章)。
- 6) 部份五專報名學校採計英語能力檢定，請黏貼成績證明影本於 (6) 其他。

★請勾選黏粘文件項目及填寫文件名稱

報名信封封面-個報

貼足國內快捷
或限時掛號郵資

- 銀行匯款單收據影印本或郵政匯票正本
- 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附齊相關文件）

寄件人：林○○

電話：02-27725333

地址：106344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113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收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寄出文件說明-3

將「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及「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裝入A4信封，信封封面黏貼於信封外，於113年6月28日(星期五)前，以限時掛號方式寄出(郵戳為憑)。